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健康

公告编号：2025-042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0月23日（星期四）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0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23日9:15—9:25, 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2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17日

7、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

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碧头社区碧腾路1号南门信隆公司办公楼A栋2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逐项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4.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
4.0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6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7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4.0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9	《关于修订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议案》	√
4.10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5、6为等额选举	√

5.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5.01	选举廖学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2	选举廖学湖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3	选举廖学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4	选举廖蓓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5	选举廖哲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6	选举洪玮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6.01	选举甘勇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2	选举赵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3	选举华小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4	选举骆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0	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审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第 1-3、4.01-4.04、5-6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4.05-4.10、7-8 项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1-3 项议案已经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7-8 项议案已经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5 年 8 月 23 日、9 月 18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1）、《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3）、《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0）、《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

3、第 4 项议案需逐项表决。

4、第 1~8 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并将结果在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5、第 5、6 项议案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6、第 1、2、3、4.01~4.02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10月20日、21日 上午 9:00—11:30，下午14:00—16:30。

2、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10月21日下午16点30分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碧头社区碧腾路1号南门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55-27749423-8105、8106

传真号码：0755-27746236

联系人：陈丽秋 彭敏

邮箱：cmo@hlcorp.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碧头社区碧腾路1号南门信隆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18105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5、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05

2、投票简称：信隆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的，可以对该候选人投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10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0月2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0月23日下午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 2025年10月23日召开的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表三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逐项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4.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			
4.05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6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			
4.07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4.08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9	《关于修订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的议案》	√			
4.10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 票提案	提案 5、6 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5.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5.01	选举廖学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5.02	选举廖学湖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5.03	选举廖学森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5.04	选举廖蓓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5.05	选举廖哲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5.06	选举洪玮黛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股
6.00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6.01	选举甘勇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股
6.02	选举赵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股
6.03	选举华小宁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股
6.04	选举骆睿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股
7.00	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股
8.00	审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的议案》	√	股

委托人

委托人（姓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

持股性质和数量：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受托人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注：1、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2、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本人的意见，对上述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议案表决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未选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该议案投弃权票；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